

武汉工程科技学院

教学质量管理中心

武工院质 2026〔9〕号

关于聘任 2026-2027 学年 校级兼职督导的通知

各学院、各相关单位：

为加强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校级兼职督导在课堂教学指导与教学质量监控中的重要作用，根据《武汉工程科技学院校级兼职督导管理办法（修订）》的精神，经各学院推荐、教学质量管理中心资格审查、督导组综合评议，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无异议，决定聘任刘丽明等 15 名同志为 2026-2027 学年校级兼职督导。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所属单位	续聘/新聘
1	刘丽明	智能制造与建造学院	新聘
2	辜幕丹	智能制造与建造学院	新聘
3	黄翠翠	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低空技术工程学院	续聘

4	王先水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续聘
5	杨怡光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续聘
6	李向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续聘
7	唐烨	经济与管理学院	续聘
8	张敏	经济与管理学院	续聘
9	何忠家	人文学院/体育与大健康 学院	续聘
10	曾慧	人文学院/体育与大健康 学院	续聘
11	黄莉	人文学院/体育与大健康 学院	续聘
12	曹建华	人文学院/体育与大健康 学院	续聘
13	付知子	艺术与传媒学院	续聘
14	严浩	艺术与传媒学院	续聘
15	李英	马克思主义学院	续聘

以上同志聘期为一学年（自 2026 年 9 月 3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聘期内，请各相关单位积极支持督导工作；各位兼职督导须认真履行《教学督导工作条例》所赋予的职责，按时参加督导会议及听课、评课、专项检查等活动，客观公正地反馈教学信息，为持续提升我校教学质量贡献力量。

特此通知。

